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M1602A0F2106020031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1-06-02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上海琼琪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| 产品型号 | 产品规格 | 商标 品牌 | 单 位 | 数 量 | 单价 | 金额 | 货期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1 | 行星齿轮 减速机 | APH60-050-H3 | 配 Φ 14*31/Φ 50*3 /Φ 70/4- Φ 5.5 [ABB] [ESM 06X-201-302- T1B0A00] | MOTEC | pcs | 8 | 1500 | 12000 | 4-6周 |
| 2 | 行星齿轮 减速机 | ABR090-003-S2- P2 | 配 Φ 9*40/Φ 95*3. 5/Φ 115/4-Φ 9 [PARKER] [SBC SMB 100 56 06 5 19 400] | APEX精锐广 用 | pcs | 2 | 6000 | 12000 | 4-6周 |

合同总额: ¥24000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 上海市上海城区宝山区真大路456号齐成晟园302室; 蒋彦; 17605141000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 上海市上海城区宝山区真大路456号齐成晟园302室; 蒋彦; 17605141000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: 可根据甲方要求, 代甲方发货, 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: 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: 厂家原包装, 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: 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, 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: 按厂家技术标准, 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: 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, 发货前付清全款, 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上海琼琪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上海市奉贤区正博路1881号13栋1层021-56448858

委托代理人：蒋彦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7605141000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农业银行上海江苏路支行
03314400040019658

税号：91310120MA1HUPFX1J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
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任艳艳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161719369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1-06-02

